

2024 年中山市黄圃镇平安法治办公室（市司法局黄圃司法所）部门决算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部门机构设置

二、部门决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决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决算表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中山市黄圃镇平安法治办公室（市司法局黄圃司法所）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中山市黄圃镇平安法治办公室（市司法局黄圃司法所）负责政法、综治、维稳、禁毒、反邪教、依法治镇、信访、扫黑除恶等工作。分析研判辖区内社会稳定形势，建立健全维稳工作机制，协调推动预防和化解影响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应对和处置涉及社会平安稳定的重大突发事件。协调推动辖区内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统筹开展平安创建、社会治安重点地区和突出问题排查整治工作。负责本级禁毒委员会的综合协调、督导考核，组织开展禁毒宣传教育和社区戒毒、社区康复等工作。负责协调、处理群众来电来信来访。负责指导人民调解、行政调解等调解工作，组织开展基层普法和依法治理工作，承担法律顾问和依法行政工作，负责辖区内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依权限开展社区矫正、安置帮教、法律援助等相关工作。承办镇的规范性文件审查工作。承担综合治理委员会的日常工作，统筹协调推进网格化管理相关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中山市黄圃镇平安法治办公室（市司法局黄圃司法所）下设8个工作机构，分别是：综治办和司法所2个合署办公部门，扫黑办、禁毒办、平安办、防范办、人民防线办、法治办等部门。

三、部门决算构成（区分有无下属单位）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决算为中山市黄圃镇平安法治办公室（市司法局黄圃司法所）决算。

本部门决算为中山市黄圃镇平安法治办公室（市司法局黄圃司法所）决算，不含下属单位。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山市黄圃镇平安法治办公室（市司法局黄圃司法所）2024 年度总收入 310.6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10.6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10.6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51.95 万元，减少 44.7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由于单位人员变动等原因，部分基本支出较上年决算数有所减少；二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经费开支，项目支出总体规模较上年决算数有所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山市黄圃镇平安法治办公室（市司法局黄圃司法所）2024 年度总支出 310.63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310.6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237.3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90.07 万元，减少 27.51%。主要变动情况：由于单位人员变动、财政紧张等原因，部分基本支出较上年决算数有所减少。

2. 项目支出 73.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61.87 万元，下降 68.83%。主要变动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经费开支，项目支出总体规模较上年决算数有所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山市黄圃镇平安法治办公室(市司法局黄圃司法所)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310.6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10.6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51.95 万元，减少 44.7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由于单位人员变动等原因，部分基本支出较上年决算数有所减少；二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经费开支，项目支出总体规模较上年决算数有所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中山市黄圃镇平安法治办公室(市司法局黄圃司法所)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310.6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10.63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448.64 万元，下降 59.0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基本支出较年初预算数有所减少；二是法律援助经费、综治工作经费、平安建设工作经费、禁毒经费等项目经费财政批复率为 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0 万

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三、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山市黄圃镇平安法治办公室（市司法局黄圃司法所）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03 万元，完成预算 0.5 万元的 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3 万元，完成预算 0.5 万元的 6%。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占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公务接待费支出 0.03 万元，占 6%，比上

年决算数减少 0.28 万元，减少 90.32%，主要变动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主要用于机要通信、应急公务及调研接待。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03 万元，主要用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市中级法院到黄圃镇协调格林尚坊楼盘案件的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1 次，接待人数共 3 人。主要包括到我镇协调重点案件的市中级法院等来访单位的公务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6.2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97 万元，增长 13.81%。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由于单位人员变动，部分日常运行经费有所增长。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7.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

务支出 47.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7.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7.8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37.24%；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2%，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应急公务及调研接待等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

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决算表

部门：黄圃镇平安法治办公室（市司法局黄圃司法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10.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上级补助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231.76
五、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其他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62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4.2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10.63	本年支出合计	310.63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310.63	总计	310.63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保留2位小数，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数据来自决算表Z01。

表2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决算表

部门：黄圃镇平安法治办公室（市司法局黄圃司法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10.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231.76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62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4.2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10.63	本年支出合计	0	310.63	0
年初财政拨款结余和结转：		年末财政拨款结余和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310.63	总计	0	310.63	0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保留2位小数，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数据来自决算表Z01-1。

表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部门：黄圃镇平安法治办公室（市司法局黄圃司法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10.63
2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00
20139	社会工作事务	24.00
2013904	专项业务	24.00
204	四、公共安全支出	231.76
20406	司法	231.76
2040601	行政运行	182.46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49.30
20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6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6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4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21
221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4.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25

备注：支出科目根据每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书更新。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情况。保留2位小数，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数据来自决算表Z08

表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部门：黄圃镇平安法治办公室（市司法局黄圃司法所）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1.1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23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2.67	30201	办公费	4.0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96.60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28.71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20.41	30206	电费	3.51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21	30207	邮电费	1.94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86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6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3	30211	差旅费	1.23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24.2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4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3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5	生活补助		30220	专用燃料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6	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4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小计		221.10	小计		16.23	小计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合计						237.33		

备注：支出科目根据每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书更新。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情况。保留2位小数，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数据来自决算表Z08-1。

表5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决算表

部门：黄圃镇平安法治办公室（市司法局黄圃司法所）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合计	0.5	0.03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 公务用车购置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5	0.03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保留2位小数，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数据来自决算表。

表6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部门：黄圃镇平安法治办公室（市司法局黄圃司法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支出合计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明细情况。保留2位小数，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数据来自决算表Z10。